

##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由公司董事长章碧鸿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9日，以书面方式通知各董事，并于2018年8月24日9:00，以现场加通讯形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议应到董事8名，实到董事8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经过充分讨论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 1、《关于审议〈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〉及摘要的议案》

审议通过公司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其摘要。

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 2、《关于审议〈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〉的议案》

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》。

报告的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 3、《关于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75,000万元的银行授信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章碧鸿先生，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有关的合同、协议、凭

证等各项法律文件，由此产生的法律、经济责任全部由本公司承担。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#### 4、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由公司董事会作为召集人，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时间定于 2018 年 9 月 14 日 14:30，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，会议地点为公司三楼会议室。会议审议事项如下：

(1) 《关于审议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。

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，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披露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